



认证申请书

申请方名称_____

申请方基本信息					
客户名称					
注册地址		邮编			
生产地址		邮编			
办公地址		邮编			
服务地址		邮编			
多场所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最高管理者		电话		手机	
体系负责人		电话		手机	
联系人		电话		手机	
邮箱				传真	
申请以下体系认证					
☐ 质量管理体系 (QMS)			☐ 保安服务管理体系		
☐ 工程建设施工质量管理体系 (EC)			☐ 社会责任管理体系认证		
☐ 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 (GJB)			☐ 合规管理体系认证		
☐ 环境管理体系 (EMS)			☐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		
☐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OHSMS)			☐ 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		
☐ 企业诚信管理体系 (CXSMS)			☐ 其他		
☐ 健康、安全与环境 (HSE) 管理体系					
注：以上体系认证标准均实行现行有效版本的要求					
申请类型： ☐ 初次申请 ☐ 再认证 ☐ 扩项 ☐ 证书转换 ☐ 其他：					
申请认证范围(最终认证范围，以认证决定为准)：					
注：ZXRZ 将在申请受理评审阶段、审核实施阶段进一步确认并判定是否适宜，并按照认证程序规定实施后续行动。					
体系覆盖有效人数_____人；其中： 1) 固定员工人数_____，非固定人员和兼职人员_____； 2) 是否季节性生产/服务 ☐ 否 ☐ 是，主要生产/服务季节_____，生产现场最多人数_____； 3) 是否有倒班 ☐ 否 ☐ 是，班数：_____倒班人数_____非倒班人数_____； 4) 作息时间：_____，能否安排在国家公休日审核： ☐ 可以 ☐ 不可以； 5) 语言要求： ☐ 中文 ☐ 英文 ☐ 其他。					
在申请认证前三年内是否发生质量、环保、安全、食品安全、信息安全事故/事件与质量、环保、安全、食品安全、信息安全相关的行政处罚、国抽不合格事故/事件以及一年内所发生的其他质量、环保、安全、食品安全、信息安全事故/事件抽查不合格以及整改情况， ☐ 否/ ☐ 是，如有请简述有关情况：					
在申请认证前一年是否被列入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和“信用中国”发布的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 否/ ☐ 是，如有请简述有关情况：					
在申请认证前一年内是否发生国家监督抽查不合格，或发生国抽不合格但已按相关规定整改合格， ☐ 否/ ☐ 是，如有请简述有关情况：					
注：申请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领域适用，申请其他认证领域无需填写此栏目。					
是否因自身原因被原发证机构暂停、撤销认证证书已满一年： ☐ 否/ ☐ 是，说明：					

3 / 4

申请认证必须提交的资料（请随本申请书一并提交，至少是电子版，涉及资质为扫描件）	
通用资料	法律地位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 涉及我国的国家法规/出口国家（地区）法规要求的且在有效期内的相关证明文件（适用时，包括但不限于：CCC，生产许可证，CE，UL）或必要的说明（适用时）； 组织架构图； 设计/生产/服务流程图（请根据申请认证范围提交对应流程图）； 现行适用版本的体系运行成文信息（可以为独立的文件，也可以合并在一个文件如管理手册中提交，但至少应包括申请受理、文件审核以及编制审核计划所需的信息，包括：方针、目标、组织结构图、地址场所信息、职责权限、职能分配表、内部审核实施时间信息、管理评审实施时间信息、其他如：管理手册等）； 涉及国家法规/出口国家（地区）法规要求的且在有效期内的产品/服务合格证明文件（适用时，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型式试验报告）； 认证场所清单（两个以上场所时请提供（含总部场所））
质量管理体系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	适用的法律法规清单和产品/服务执行的标准清单（可分别提交也可合并提交） 质量管理体系确定的适用性，特别是确定不适用条款或要求的细节以及合理性
环境管理体系	重要环境因素清单 适用的法律法规要求/合规义务/其他要求清单 环境三同时文件（法律法规要求时适用，如：环评/验收报告，备案证明）或必要的说明（适用时） 一年内有效的环境监测（监测）报告/证明文件（适用时）或必要的说明（适用时） 有效期内的排污许可证明文件（法律法规要求时适用，如：排污许可登记表，固定污染源登记备案）或必要的说明（适用时）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不可接受风险（重大危险源）清单 适用的法律法规要求/合规义务/其他要求清单 安全评价三同时文件（法律法规要求时适用，如：安评/验收报告，备案证明）或必要的说明（适用时） 职业病评价和或能源评价三同时文件（法律法规要求时适用，如：职评/验收报告、能评/验证报告，备案证明）或必要的说明（适用时） 有效的毒害因素监测（检测）报告/证明文件（适用时，且依据相职业卫生关技术标准处于有效状态的）或必要的说明（适用时） 消防验收/备案证明文件（法律法规要求时适用）或必要的说明（适用时）
服务认证体系	服务蓝图； 适用的法律法规清单和产品/服务执行的标准清单（可分别提交也可合并提交）； 产品销售/服务网点清单（当存在销售/服务网点时适用）； 已获认证证书和荣誉证书
申请转换机构的认证客户还请另提交： 1、原认证机构的认证证书扫描件/复印件。 注：包括所有取得的认证证书以及他们对应的在国家认监委官网显示有效的截图。 2、与申请认证领域有关的原认证机构历次的审核计划、审核报告、不符合报告及已经验证完成的证据（如有）。 注 1：原认证机构历次的审核方案策划评审表格、审核任务书以及在国家认监委可查的有效状态的认证履历可作为有效的提交材料之一； 注 2：认证证书在认监委官网显示有效是不符合已经验证关闭完成的证据和提交材料之一。	